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4年12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千岁先生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出席会议监事人数符合法律法规。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与会监事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动力系统节能升级技改项目”结项是根据客观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相关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

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特此公告。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年12月30日